

## **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**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**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7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15人，亲自出席董事15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 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**

赞成票1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选举汪春雷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同期（2019年7月30日至2022年5月26日）。

### 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**

赞成票1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根据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，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为：

#### **1、战略委员会**

主任委员：汪春雷

委员：黄智华、敖新华、饶东云、戴新民、王怀世

#### **2、提名委员会**

主任委员：侍乐媛

委员：汪春雷、王怀世、朱力、李晓慧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不变。

### 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**

赞成票1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宁波方大海鸥贸易有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、间接控股子公司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、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、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等提供担保，本次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 55,9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31 日登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之《方大特钢关于担保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31 日

**简历:**

汪春雷，男，1963 年 4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博士，教授级高级工程师，历任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、炼钢厂厂长，南昌长力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，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，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汪春雷未持有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。